

就立法會環境事務委員會研究電動車發展之意見書

全球暖化日漸惡化，如今已接近無可挽的局面，任何低碳排放的交通方式應該盡早使用，減慢氣溫上升可能引發之氣候災難。針對環境事務委員會今次對香港電動車發展之研究，本人絕對贊成本港進一步推動電動車在地發展，並就電動車發展提出下列意見。

香港城市運輸系統設計語言，至今依然停留於數十年前標準，未有把科技進步而出現的交通方式列入規劃之中。以汽車廢氣問題為例，政府思維仍妄想透過稅項牌費減少車輛數量處理，未有完整政策配合「零排放」的車輛投入使用，足見官方如斯過氣。當日漸普遍的電動私家車尚未得到足夠充電站時，遑論推動路面公共交通方式電動化。

政府如今研究電動車發展實屬亡羊補牢，儘管態度可取，惟本人認為，當局應當藉此機會一併思考本港未來運輸發展，而非單純「以一項換一項」般小修小補。在環保成主流的當下，國際間就未來城市面貌討論的氣氛熾熱，針對交通方面，陸續有城市實驗禁止私家車進入市中心地段的成效，更多國家鼓勵民眾以單車代步配合公共交通網絡通勤，減少依賴私家車或單一公共交通系統。

長久以來，香港交通發展只靠政府全權設計，當局部分假設經歷多年操作後，已見不符市民實際需要，而鐵路與巴士服務質素每況愈下，私家車發牌無上限，全港道路飽和問題似無出路，民間未有機會參與修正。如今面對環保大時代的機遇，正好讓大眾一同規劃城市未來的交通需要，避免閉門做車的情況，亦可減少寡頭企業壟斷市民出勤的方式。

電動車大行其道可謂勢不可擋，多家車廠相繼推出各式電動車款，倘若政府如今再推稅務優惠，亦不會出現偏幫某一企業。本人期望官方日後政策上多加配合，措施可涵蓋但不限經濟誘因至基建設施，以便利現在及未來電動車使用者，及提供足夠條件讓本港大小型汽車電動化。

長遠而言，現有運輸方式將會在科技進步巨輪下被淘汰，氣候變化產生之禍害與應對，亦勢必成為城市發展恆常議題。香港如要在本世紀中葉以後繼續保持亞洲國際都會之領先地位，在規劃未來交通政策之時，必須將眼光放遠至城市百年以後的永續發展，如今電動車發展是為始於足下。

葵青區議會環境衛生及氣候變化工作小組主席

王必敏

2020年5月20日